

高效价药品原料药车间及生产线建设技改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福建基诺厚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4 年 10 月 9 日

目 录

1	概述	1
1.1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1.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整体情况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2.2	公开方式	2
2.2.1	网络	2
2.2.2	其他	2
2.3	公众意见情况	2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
3.2	公示方式	3
3.2.1	网络	3
3.2.2	报纸	5
3.2.3	张贴	9
3.3	查阅情况	10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0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0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1
6	其他	11
7	诚信承诺	11

1 概述

1.1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福建基诺厚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拟在福建省莆田市秀屿区笏石镇丙仑村仁洋 288 号扩建“高效价药品原料药车间及生产线建设技改项目”，项目总投资 12175 万元（其中项目环保投资 60 万元）。全厂占地 36552.33m²，无新增用地，扩建后总建筑面积为 30220.77m²，其中新增建筑面积为 3472m²。生产规模为司美格鲁肽 426kg/a、替尔泊肽 50kg/a。利旧改造现有厂房，新建配套公辅设施、储运设施和环保设施。

1.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整体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以及《福建省环保厅关于做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闽环评函[2016]94 号）的相关规定，我司在确定本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于 2024 年 1 月 30 日在福建环保网（<https://www.fjhb.org>）进行了项目的首次公示，向当地公众介绍项目建设概况，建设单位和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联系方式，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待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于 2024 年 9 月 18 日至 10 月 8 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https://www.eiacloud.com/gs/list/1>）、莆田及周边村庄公示栏开展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向公众公示征求意见稿全文及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本次信息公开内容主要包括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及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公示的主要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本扩建项目于 2024 年 1 月 25 日委托福建省环境保护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首次公示日期为 2024 年 1 月 30 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 7 个工作日内的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福建环保网为福建地区公共媒体网站，且公众易于接触。本次信息公开采用福建环保网进行公示，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网络公示时间：2024 年 1 月 30 日

网址：<https://www.fjhb.org/huanping/yici/27485.html>

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2.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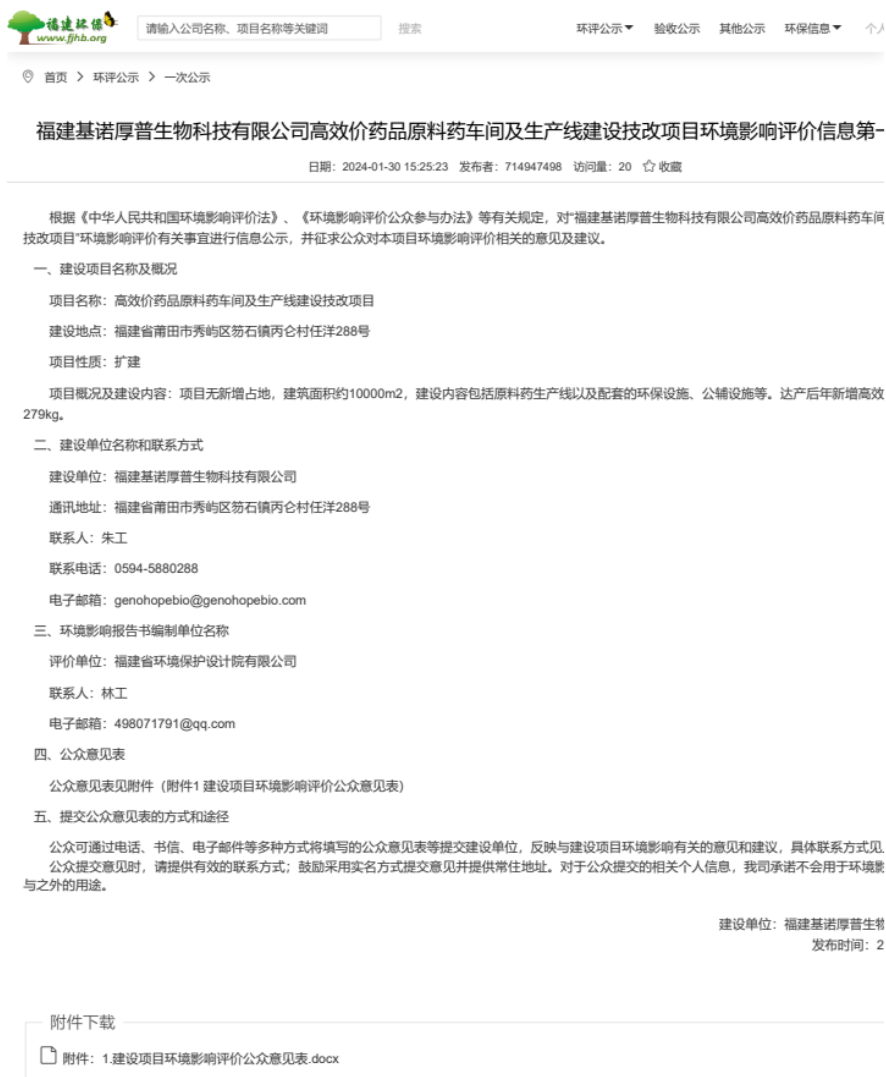


图 2.2-1 首次公示信息截图

2.2.2 其他

本次未进行其他形式的首次公示。

2.3 公众意见情况

截止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时，未收到公众意见表。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本次信息公开内容主要包括项目征求意见稿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示的主要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本次网络平台和张贴公示日期为 2024 年 9 月 18 日至 10 月 8 日（11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的要求。报纸刊登时间为 2024 年 9 月 20 日、2024 年 9 月 21 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 2 次的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为全国性公共媒体网站，且公众易于接触。本次信息公开采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进行公示，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网络公示时间：2024 年 9 月 18 日

网址：<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40918cnJIq>

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3.2-1。

公示证明

【高效价药品原料药车间及生产线建设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二次公示】 公示情况说明

公示有效期 2024年09月18日-2024年10月08日
公示时长 20天

公示截图如下：

**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
gs.eiacloud.com



高效价药品原料药车间及生产线建设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二次公示
153****5230 发表于2024-09-18 16:43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以及《福建省环保厅关于做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闽环评函〔2016〕94号）的相关规定，现将司高效价药品原料药车间及生产线建设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有关信息公告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E_vP0QirurcsZRRgbcSBMA?pwd=p3et
提取码：p3et

（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在相关信息公开后，前往我司公布的地址，查阅纸质环评报告书。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1）征询对象：主要为项目地周边区域及其他利益相关者，欢迎社会各界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发表意见和建议。

（2）主要事项：本次公众参与的目的在于征求相关本项目建设的环境保护方面的事项，请公众就环境有关问题客观、公正地发表意见。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扫码查看公示详情



图 3.2-1 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截图

3.2.2 报纸

《海峡都市报》是 1997 年福建日报社出版的报刊，是福建省第一张面向全省的综合性都市生活报，每日出版，现已成为全省最有影响力的媒体，发行量、零售量、自费订阅读率、城区发行密度等代表媒体影响力的重要指标均居首位。《海峡都市报》自办发行，覆盖全省城镇，以福州、泉州、厦门、莆田、漳州等发达城市为主要发行对象。因此本次信息公开选择海峡都市报进行公示，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报纸名称：海峡都市报

公示时间：2024 年 9 月 19 日首次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刊登版面 A7），2024 年 9 月 20 日再次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刊登版面 A6）。

刊登照片见图 3.2-2、图 3.2-3。

新手找“陪驾” 要注意哪些法律风险

■北京日报

乱象1 拿证刚两年 就敢上路当陪练

选择陪驾服务,本意是为了将来上路更安全,但如果遇到不靠谱的陪驾教练,带给消费者更多的是安全隐患。购车后为顺利上路,北京市民小陈找到了一家汽车驾驶员培训中心,双方口头约定,每小时陪练服务费为150元。小陈一次性支付了1200元后,陪练中心指派王某指导小陈练车。途中,小

陈因超速驾驶,转弯时处理不当翻入路旁水沟,造成自己受伤、车辆损坏的交通事故。事后查明,陪练人王某仅取得机动车驾驶证两年,并未取得汽车教练员资格。

支招 严格把控陪驾资质认定

对于消费者而言,不管是陪驾公司提供的教练,还是个人兼职陪练,最确定的是他们是否合格,是否有资质从事这项工作。有些陪驾公司招聘的教练员仅要求实际驾龄一年以上,大量的个人兼职陪练因缺少陪驾公司的管理与约束,准入门槛甚至更低。总的来说,市场上不少陪驾教练未达到《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中的相关要求,不合格者可能无法提供专业的驾驶指导和安全保障。

《关于机动车驾驶证自学直考试点的公告》中规定,随车指导人员应当取得相应或者更高准驾车型驾驶证五年以上,没有吸食毒品记录,未发生驾驶机动车造成人员死亡的交通事故或者造成人员重伤

主要以上责任的交通事故,没有记满12分或者驾驶证被吊销记录,没有违规随车指导行为记录。

因此,相关部门应严格把控陪驾资质的认定,尽量减少消费者在接受陪驾服务时面临的“两眼一抹黑”,尤其对于大量的个人兼职陪练要设立统一的监管制度。陪驾公司要建立合格的教练员准入门槛,约束管理陪驾人员。消费者在选择陪驾服务时,应检查教练员是否取得驾驶证、取证的年限以及是否发生过交通事故责任等情况。

乱象2 低价“诱饵”揽客 陪驾中推销“套餐”

通过“天眼查”网站上检索,有上万家注册公司的经营范围包含“陪驾服务”。很多购物平台、直播网站上也有可提供“带练”“陪驾”服务的店铺,还有很多兼职的个人也在招揽生意。

而陪驾价格参差不齐,根据是否需要提供车、用什么车,或者针对停车移库、市区通勤、夜间驾驶、长途驾驶等专项课程进行划分,每小时从几十元至几百元不等,定价并无标准。在某平台上,销量最高的是两小时100多元的体验课。但低廉的价格,或许只是“诱饵”。

曾有媒体报道,有的陪驾公司宣传“十公里免费”“100元陪驾5小时”等,利用低价招揽客户,但实际陪驾过程中一直在推销套餐或变相收费。这不仅损害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也扰乱了正常的市场秩序。

支招 订立书面合同 避免出现虚假宣传、变相收费

根据价格法规定,经营者不得有不正当价格行为,如利用虚假的或者使人误解的价格手段,诱骗消费者或者其他经营者与其进行交易等。

反不正当竞争法规定,经营者对其商品作虚假或者引人误解的商业宣传,或通过网络、短信等方式帮助其他经营者进行虚假或者引人误解的商业宣传的,情节严重的,可处罚款,吊销营业执照。

属于发布虚假广告,依广告法规定处罚。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实施条例也规定,经营者以收取预付款方式提供商品或者服务的,应当与消费者订立书面合同,约定商品或者服务的具体内容、价款或者费用、预付款退还方式、违约责任等事项。经营者收取预付款后,应当按照与消费者的约定提供商品或者服务,不得降低商品或者服务质量,不得任意加价。经营者未按照约定提供商品或者服务的,应当按照消费者的要求履行约定或者退还预付款。

福建晋江永和拍卖有限公司拍卖公告
公告编号:2024-09-19-001
拍卖标的:位于晋江市永和镇...
公告时间:2024年9月19日至2024年9月25日
拍卖时间:2024年9月25日上午10:00时
拍卖地点:晋江市永和镇...
咨询电话:0591-87811583

福建晋江永和拍卖有限公司拍卖公告
公告编号:2024-09-19-002
拍卖标的:位于晋江市永和镇...
公告时间:2024年9月19日至2024年9月25日
拍卖时间:2024年9月25日上午10:00时
拍卖地点:晋江市永和镇...
咨询电话:0591-87811583



乱象3 “黑陪驾”私家车、改装车充数

不少陪驾员为降低成本,在陪练车上动起歪脑筋。正规公司陪练车需定期保养或更换,花费较高,而私家车、改装车甚至二手车、报废车等因无需更多养车费用,成为一些“黑陪驾”的首选。但这些车在安全性能上难以满足教学需求,还可能因制动系统失灵引发交通事故。

在某电商平台上搜索“陪驾”,在车辆使用方面,可以自行选择公司车或学员自备车。如果是自备车,由陪练中心或陪练人配带副刹车,不改动车辆5分钟即可完成安装。经询问,多家店铺所谓的公司车也都并非标准的教练车,仅强调车辆带有安装副刹车。

根据国家交通运输部标准《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的规定,教练车技术状况应符合GB 7258的要求和JT/T 198所规定的二级车以上技术条件,并装有后视镜、副制动踏板、灭火器及其它安全防护装置。道路驾驶教练车还需装有副加速踏板和副离合器踏板。

支招 关注交通事故责任认定

目前,我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对于已经取得驾驶证寻求陪练的人员,尚无专门的身份认定,法律也未专门规定陪驾教练与学员的责任认定,如果发生交通事故或违法行为,驾驶人自行承担的法律风险较大。

如果驾驶员已经取得驾驶证,陪驾过程中使用的是驾驶员的私家车,且驾驶员存在过错的,应当按《道路交通安全法》

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如果陪驾教练存在过错,也需要承担相应责任,造成严重后果的,甚至可能构成交通肇事罪的共犯。

如果驾驶员使用的是陪驾公司或个人陪驾教练提供的车,驾驶员存在过错的,根据民法典,发生交通事故造成损害,属于该机动车一方责任的,由机动车所有人、管理人承担赔偿责任。

如果驾驶员使用的是陪驾公司或个人陪驾教练提供的车,驾驶员存在过错的,根据民法典,发生交通事故造成损害,属于该机动车一方责任的,由机动车所有人、管理人承担赔偿责任。

如果驾驶员使用的是陪驾公司或个人陪驾教练提供的车,驾驶员存在过错的,根据民法典,发生交通事故造成损害,属于该机动车一方责任的,由机动车所有人、管理人承担赔偿责任。

福建晋江永和拍卖有限公司拍卖公告
公告编号:2024-09-19-003
拍卖标的:位于晋江市永和镇...
公告时间:2024年9月19日至2024年9月25日
拍卖时间:2024年9月25日上午10:00时
拍卖地点:晋江市永和镇...
咨询电话:0591-87811583

福建晋江永和拍卖有限公司拍卖公告
公告编号:2024-09-19-004
拍卖标的:位于晋江市永和镇...
公告时间:2024年9月19日至2024年9月25日
拍卖时间:2024年9月25日上午10:00时
拍卖地点:晋江市永和镇...
咨询电话:0591-87811583

福建晋江永和拍卖有限公司拍卖公告
公告编号:2024-09-19-005
拍卖标的:位于晋江市永和镇...
公告时间:2024年9月19日至2024年9月25日
拍卖时间:2024年9月25日上午10:00时
拍卖地点:晋江市永和镇...
咨询电话:0591-87811583



海峡都市报

分类广告

2024年9月19日



0591-87811583

声 明 公 告

高效价药品原料药车间及生产线建设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福建基诺厚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已委托环评单位编制完成《高效价药品原料药车间及生产线建设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现征求公众意见。链接：https://pan.baidu.com/s/1E_vP0QirurcsZRRgbcSBMA?pwd=p3et。在公示期间2024年9月18日~10月8日，公众可通过电话、信函及邮件等方式提出意见和建议。**联系地址：**莆田市秀屿区笏石工业园区，**联系电话：**0594-5880288。

福建基诺厚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9月19日

图 3.2-2 首次刊登公示信息照片



图 3.2-3 再次刊登公示信息照片

3.2.3 张贴

本扩建项目建设地点位于福建省莆田市秀屿区笏石镇丙仑村,最近敏感目标为丙仑村,因此在丙仑村村委会公示栏进行张贴,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张贴时间:2024年9月18日~10月8日

张贴地点:厂区门口、丙仑村村务公开栏

张贴照片见图 3.2-4。



图 3.2-3 现场张贴公示照片

3.3 查阅情况

(1) 查阅场所设置情况：征求意见稿纸质报告书的查阅场所位于福建基诺厚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所在地福建省莆田市秀屿区笏石镇丙仑村仁洋 288 号办公楼。

(2) 查阅情况：截止至 2024 年 10 月 8 日，没有公众前往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截止至 2024 年 10 月 8 日，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反馈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扩建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质疑性意见，因此我司未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在两次公示期间，没有收到任何反馈意见（包括信函、电子邮件、传真、电话等各种形式），因此没有公众意见需要进行处理。

对未来可能会产生的公众意见，我司作出如下承诺：采纳接受公众的合理建议和要求，并承诺在建设过程和运营过程加强环境管理工作，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采取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按“达标排放、总量控制”要求，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加强项目建成后的监测、监督工作，做好污染控制的长效管理；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完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确保项目建设不影响区域环境质量，保护周围居民的身体健康。

6 其他

本扩建项目的首次公示内容，征求意见稿公示中的内容、报纸、张贴照片、项目征求意见稿等已存档备查。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高效价药品原料药车间及生产线建设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高效价药品原料药车间及生产线建设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福建基诺厚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福建基诺厚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4年10月9日